

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《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新修订了部分制度。本次新修订的主要制度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
1	参股公司投后管理制度	否
2	筹资管理制度	否
3	反舞弊管理制度	否
4	反洗钱管理制度	否
5	风险评估管理办法	否

序号	制度名称	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
6	合规管理制度	否
7	合同管理制度	否
8	利益冲突管理制度	否
9	董事会、董事考核评价办法	否

本次新修订的相关制度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